

扬州一线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公里金刚石切割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产 300 万公里金刚石切割线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概要：扬州一线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在扬州市邗江区高新区华钢路 8 号 4 建设年产 300 万公里金刚石切割线项目，项目利用现有标准厂房，配套建设生产装置及仓储、公用辅助设施进行项目建设。本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300 万公里金刚石切割线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扬州一线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总

联系电话：13962221922

联系地址：扬州市邗江区高新区华钢路 8 号 4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汤工

联系电话：15862882921

邮箱：1483723145@qq.com

（四）公示内容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为

<http://www.jiangdu.gov.cn/zgjd/jsxmhpjxxgs/201907/fd12f1b6b8c743aba7a98808b5379d30.s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和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年产 300 万公里金刚石切割线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村 (居委会) xx 村民组 (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路 xx 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